

##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中披露了对公司 2015 年 1-12 月的业绩预计，预计 2015 年 1-12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50%至 0%。

## 3、修正后的业绩预计

☐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 其他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下降：65%-15%         | 盈利：1132.85 万元 |
|               | 盈利：396.50 万元至 962.92 万元 |               |

##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前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基于谨慎性原则，判断个别子公司前期已确认与未弥补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相应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由此预计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65%-15%。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有关 2015 年度的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5 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9 日